

证券代码：002959

证券简称：小熊电器

公告编号：2024-004

债券代码：127069

债券简称：小熊转债

小熊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2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 回购注销完成暨不调整“小熊转债”转股价格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 本次回购注销限制性股票涉及人数为 1 人，回购注销限制性股票数量为 10,000 股，占公司回购前总股本 156,864,386 股的 0.01%；
- 本次限制性股票回购价格为 24.37 元/股，回购价款总计为 24.37 万元；
- 本次回购注销完成后，公司总股本由 156,864,386 股减至 156,854,386 股；
-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上述限制性股票已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完成回购注销手续；
- 本次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对可转债转股价格影响较小，因此转股价格未做调整，转股价格仍为 54.41 元/股。

小熊电器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3 年 10 月 27 日及 11 月 15 日分别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及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 2022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同意公司回购注销已离职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 10,000 股限制性股票。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本次回购注销事项已完成，公司总股本由 156,864,386 股减至 156,854,386 股。现就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本次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已履行的相关审批

2023年10月27日，公司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2022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等相关议案，律师等中介机构出具了相应的报告。

2023年11月15日，公司召开了202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2022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律师出具了相应的法律意见书。2023年11月16日，公司披露了《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减资暨通知债权人的公告》。

上述决议以及公告内容详见公司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二、本次回购注销限制性股票的相关事项

1. 回购注销限制性股票的原因及数量

鉴于2022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以下简称“本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1名激励对象已离职不再符合激励对象条件资格，其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10,000股限制性股票由公司按授予价格回购注销。本次回购注销的10,000股限制性股票，占本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登记限制性股票数量130,000股的7.69%，占公司回购前总股本156,864,386股的0.01%。

2. 限制性股票的回购价格

根据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关于调整股票期权行权价格和限制性股票回购价格的议案》，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回购价格为24.37元/股。

3. 限制性股票回购的资金来源及资金总额

公司本次用于支付回购限制性股票的资金为自有资金，回购价款总计为24.37万元。

三、验资及回购注销完成情况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本次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事项进行了审验并出具了XYZH/2023GZAA6B0422号验资报告。经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审核确认，公司已完成了回购注销限制性股票及注销股票期权的事宜。本次回购注销完成后，公司总股本从156,864,386股减至156,854,386股。公司将依法办理相关的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四、本次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后公司股权结构变动情况

股份类型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 减(+、-)	本次变动后	
	数量(股)	比例		数量(股)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2,704,875	1.72%	-	2,694,875	1.72%
高管锁定股	2,602,875	1.66%	-	2,602,875	1.66%
股权激励限售股	102,000	0.06%	-10,000	92,000	0.06%
二、无限售条件股份	154,159,511	98.28%	-	154,159,511	98.28%
三、股份总数	156,864,386	100.00%	-10,000	156,854,386	100.00%

注：如有尾差为四舍五入所致

本次回购注销完成后，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公司股权分布仍具备上市条件。

五、本次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事项，符合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公司章程、本激励计划等的相关规定，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业绩产生实质性影响，不影响公司管理团队的勤勉尽职，不会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公司管理团队将继续履行工作职责，尽力为股东创造价值。

六、关于不调整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价格的说明

根据《小熊电器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相关规定，在本次发行之后，当公司发生送红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不包括因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而增加的股本）、配股以及派发现金股利等情况时，公司将按上述条件出现的先后顺序，依次对转股价格进行调整（保留小数点后两位，最后一位四舍五入），具体调整办法如下：

派送股票股利或转增股本： $P_1 = P_0 / (1+n)$

增发新股或配股： $P_1 = (P_0 + A \times k) / (1+k)$

上述两项同时进行： $P_1 = (P_0 + A \times k) / (1+n+k)$

派发现金股利： $P_1 = P_0 - D$

上述三项同时进行： $P_1 = (P_0 - D + A \times k) / (1+n+k)$

其中： P_1 为调整后有效的转股价， P_0 为调整前转股价， n 为送股率或转增股本率， k 为增发新股率或配股率， A 为增发新股价或配股价， D 为每股派送现金股利。

公司出现上述股份和/或股东权益变化时，将依次进行转股价格调整，并在

中国证监会指定的上市公司信息披露媒体上刊登转股价格调整的公告，并于公告中载明转股价格调整日、调整办法及暂停转股期间（如需）。当转股价格调整日为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转股申请日或之后、转换股份登记日之前，则该持有人的转股申请按公司调整后的转股价格执行。

当公司可能发生股份回购、公司合并、分立或任何其他情形使公司股份类别、数量和/或股东权益发生变化从而可能影响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的债权利益或转股衍生权益时，公司将视具体情况按照公平、公正、公允的原则以及充分保护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权益的原则调整转股价格。有关转股价格调整内容及操作办法将依据当时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及证券监管部门的相关规定来制订。

本次回购注销完成后，公司总股本减少 10,000 股。根据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价格调整的相关规定，“小熊转债”的转股价格计算如下：

$$P1=(P0+A\times k)/(1+k)=[54.41+24.37\times(-0.0064\%)]/(1-0.0064\%)$$
$$=54.41\text{ 元/股（保留两位小数）}$$

综上，鉴于本次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对可转债转股价格影响较小，因此转股价格未做调整，转股价格仍为 54.41 元/股。

特此公告。

小熊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4 年 1 月 20 日